

- [设为首页](#)
- [工作邮箱](#)

- [首页](#)
- [机构概览](#)
- [动态要闻](#)
- [信息公开](#)
- [在线办事](#)
- [互动回应](#)
- [专题专栏](#)

华东能源监管局关于公开征求《长三角省市间短期电力互济交易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意见的通知

2026-08-28 10:43 来源：华东局管理员

Aa

字体： [小](#)

|

[中](#)

|

[大](#)

为加快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，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电力市场建设运营，维护市场秩序和经营主体合法权益，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6〕4号）、《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指导意见》（发改体改〔2022〕118号）、《电力市场运行基本规则》（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0号）、《电力现货市场基本规则（试行）》（发改能源规〔2023〕1217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华东能源监管局组织编制了《长三角省市间短期电力互济交易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现将征求意见稿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

此次征求意见的时间为2026年8月28日至2026年9月27日。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反馈至zhouh@nea.gov.cn，并注明单位、姓名及联系方式。

感谢您的参与和支持！

[附件：《长三角省市间短期电力互济交易实施细则》征求意见稿.pdf](#)

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

[网站地图](#) [联系我们](#)

办公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江西中路367号 邮编：200002 总机：021-63372321 行政许可咨询电话：021-23168045/23168046 传真：021-63372330

主办单位：国家能源局华东监管局
bm62000016号

网站标识码：

国家能源局华东监管局版权所有，如需转载，请注明来源